

公司資料報表

主要股東	:			
(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條)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之普通股及其他證券之權益	:	名稱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75,463,239	60.01%
	:	光通信株式會社	18,700,000	14.87%
在聯交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之公司之名稱	:	無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 皇后大道中 99 號 中環中心 21 樓		
網址 (如適用)	:	www.cfsg.com.hk www.cashon-line.com.hk www.e-finance.com.hk		
股份過戶登記處	: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核數師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B. 業務

發行人及其附屬公司 (「該集團」) 透過提供全面之電子金融服務產品 (包括傳統金融經紀服務)，滿足客戶不同之個人理財和生活方式之需要，爭取成為服務以 B2B 及 B2C 模式經營業務之公司之電子金融服務供應商之領導者。該集團之現有業務包括證券、期貨及商品經紀服務及買賣，發展及經營電子交易平台及財經資訊入門網站 www.e-finance.com.hk。

*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為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該公司於聯交所之主板上市) 之全資附屬公司。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125,759,408 股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 0.10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 4,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等普通股亦於其上市）之名稱 : 無

D. 認股權證

證券代號 : -

每手買賣單位 : -

到期日 : -

行使價 : -

兌換比率 : -

尚未行使認股權證數目 : -

於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獲行使時應發行之股份數目 : -

E. 其他證券

任何其他已發行證券之詳情。

（即上文 C 所述之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之認股權證以外者，但包括已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行予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之本金額 438,000,000 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之初步換股價為每股 0.15 港元，可兌換為合共 2,920,000,000 股股份。可換股票據以年利率 2 厘計息，由發行日期起開始計算至最後償付日期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辦公時間結束後起，可換股票據之換股價已因股份合併調整至每股 3.00 港元。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一日，金額 75,000,000 港元之部份可換股票據以換股價每股 3.00 港元兌換為合共 25,000,000 股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二日，金額 125,100,000 港元之尚未償付可換股票據由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轉讓予 Champion Ford Limited。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該可換股票據之尚未償付之金額為 125,100,000 港元。

(如該證券於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請包括股票號碼或於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名稱之詳情)

已發行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5,420,000

如任何已發行之債務證券獲得保證，請列出保證人之名稱。

無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此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任何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當之前呈交之表格內所載之任何資料不再準確，則會於合理而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之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聯交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之一切責任或蒙受之一切損失。

簽署：

.....
關百豪

.....
羅家健
(由其合法授權人關百豪代為簽署)

.....
王健翼
(由其合法授權人羅炳華代為簽署)

.....
繆文浩
(由其合法授權人關百豪代為簽署)

.....
羅炳華

.....
郭愛娟
(由其合法授權人關百豪代為簽署)

.....
王幹芝
(由其合法授權人羅炳華代為簽署)

.....
盧國雄
(由其合法授權人關百豪代為簽署)

.....
鄭樹勝
(由其合法授權人羅炳華代為簽署)